

近两年不少的用户都选择办理企业标准,但是企业标准备案的流程以及标准编写都不是那么简单的,虽然目前的标准制需要自我公开申明,到那时每年也会有抽查也会有打假人来打假,因此企业标准的编制不能敷衍了事,下面就和小编来看看企业标准备案的常见问题有哪些吧!

### **企业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未自我声明公开是否具备法律效力,是否可以作为产品质量合格判定的依据?**

根据《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企业应当按照标准组织生产经营活动,其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企业公开标准的技术要求。根据《标准化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企业未依照本法规定公开其执行的标准的,由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在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公示。

### **企业标准是必须一个型号一个企业标准或者同一类型一个企业标准吗?**

根据《标准化法》第十九条规定,企业可以根据需要自行制定企业标准。根据《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企业应当按照标准组织生产经营活动,其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企业公开标准的技术要求。因此,是否按产品型号或产品类型编制企业标准,企业可以根据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自行决定。此外,企业生产的产品应当符合企业公开标准的技术要求。

### **什么标准需要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公示?**

根据《标准化法》第二十条规定,企业应当公开其执行的强制性标准、推荐性标准、团体标准或者企业标准的编号和名称;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国家鼓励企业标准通过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开。

## 是否可以邀请外单位人员一起编制企标?

根据《标准化法》第十九条，企业可以根据需要自行制定企业标准，或者与其他企业联合制定企业标准。因此，企业可根据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自行决定是否邀请外单位人员一起编制企标。